

中华
ZHONG HUA CHUAN SHI WEN XUAN
传世文选

王少辉·主编
王肃·编

孔子家语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中华
ZHONG HUA CHUAN SHI WEN XUAN
传世文选

王少辉·主编
王肃·编

孔子家语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孔子家语/(三国)王肃编.—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2010.12

(中华传世文选/王少辉主编)

ISBN 978-7-204-10812-1

I. ①孔… II. ①王… III. ①孔丘(前551~前479)
-生平事迹 IV. ①B222.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36232号

中华传世文选——孔子家语

主 编 王少辉

责任编辑 马东源

出版发行 内蒙古出版集团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网 址 <http://www.nmgrmcs.com>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00千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0

书 号 ISBN 978-7-204-10812-1/I·2281

定 价 29.80元

图书营销部联系电话:4972001 4972092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前 言

中国的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包含了历代先哲无穷的智慧。

继承和弘扬中华传统文化是凝聚中华民族力量的根本，全面系统地介绍与传播中华传统文化，是我们中国人义不容辞的责任，鉴于此，我们聚集数位对于传统文化素有研究的学者通力协作，编撰了这部《中华传世文选》，奉献给各位读者。

因内容和篇幅所限，本书只选编了部分有代表性，可读性强的书目，由于水平有限，在编写过程中难免会有一些错误，请读者见谅。

编者

2009年8月



目 录

《孔子家语》序	(1)
---------------	-----

卷一

相鲁第一	(2)
始诛第二	(6)
王言解第三	(9)
大婚解第四	(14)
儒行解第五	(18)
问礼第六	(23)
五仪解第七	(27)

卷二

致思第八	(34)
三恕第九	(47)
好生第十	(53)

卷三

观周第十一	(61)
弟子行第十二	(65)
贤君第十三	(72)
辨政第十四	(79)

卷四

六本第十五	(85)
辨物第十六	(98)
哀公问政第十七	(105)

卷五

颜回第十八	(110)
-------------	-------



子路初见第十九	(116)
在厄第二十	(122)
人官第二十一	(126)
困誓第二十二	(131)
五帝德第二十三	(137)

卷六

五帝第二十四	(141)
执轡第二十五	(144)
本命解第二十六	(150)
论礼第二十七	(154)

卷七

观乡射第二十八	(159)
郊问第二十九	(162)
五刑解第三十	(165)
刑政第三十一	(169)
礼运第三十二	(172)

卷八

冠颂第三十三	(182)
庙制第三十四	(185)
辨乐解第三十五	(187)
问玉第三十六	(192)
屈节解第三十七	(195)

卷九

七十二弟子解第三十八	(203)
本姓解第三十九	(214)
终纪解第四十	(218)
正论解第四十一	(221)

卷十

曲礼子贡问第四十二	(237)
曲礼子夏问第四十三	(250)
曲礼公西赤问第四十四	(264)



《孔子家语》序

王 肃

郑氏学行五十载矣。自肃成童，始志于学，而学郑氏学矣。然寻文责实，考其上下义理，不安违错者多，是以夺而易之，然世未明其疑情，不谓其苟驳前师以见异于前人。乃慨然而叹曰：“予岂好难哉，予不得已也。圣人之门，方壅不通；孔氏之路，枳棘充焉，岂得不开而辟之哉？若无由之者，亦非予之罪也。”是以撰《经礼》申明其义，及朝论制度，皆据所见而言。孔子二十二世孙有孔猛者，家有其先人之书，昔相从学，顷还家，方取已来，与予所论，有若重规叠矩。昔仲尼曰：“文王既没，文不在兹乎？天之将丧斯文也，后死者不得与于斯文也；天之未丧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言天丧斯文，故今已传斯文于天也。今或者天未欲乱斯文，故令从予学。而予从猛得斯论，以明相与孔氏之无违也。斯皆圣人实事之论，而恐其将绝，故特为解，以贻好事之君子。《语》云：“牢曰，子云：‘吾不试，故艺。’”谈者不知为谁，多妄为之说。《孔子家语》弟子有琴张，一名牢，字子开、子张卫人也。宗鲁死，将往吊，孔子止焉。《春秋外传》曰：“昔尧临民以五。”说者曰：“尧五载一巡狩。”五载一巡狩，不得称临民以五也。《经》曰五载一巡狩，此乃说舜之文，非说尧。孔子说论五帝，各道其异事。于舜云：“巡狩天下，五载一始。”则尧之巡狩年数未明。周十二岁一巡，宁可言周临民十二乎？孔子曰：尧以火德王天下，而尚黄黄土德，五，土之数，故曰“临民以五”。此其义也。



卷一

孔子家语

相鲁第一

【原文】

孔子初仕，为中都宰，制为养生送死之节：长幼异食，强弱异任，男女别涂，路无拾遗，器不雕伪，为四寸之棺、五寸之槨，因丘陵为坟，不封不树。行之一年，而四方之诸侯则焉。

定公谓孔子曰：“学子此法以治鲁国，何如？”孔子对曰：“虽天下可乎，何但鲁国而已哉！”

于是二年，定公以为司空。乃别五土之性，而物各得其所生之宜，咸得厥所。

先时季氏葬昭公于墓道之南。孔子沟而合诸墓焉。谓季桓子曰：“贬君以彰己罪，非礼也。今合之，所以掩夫子之不臣。”

由司空为鲁大司寇，设法而不用，无奸民。

【译文】

孔子最初做官是当中都宰。他规定了老百姓生活有保障、死亡得安葬的制度。依据年纪的长幼提供不同的食物；体力强的人和体弱的人干的活不一样；严守礼教，男女走路时各走一边；在路上不捡别人遗落的东西，所用的器物不求雕绘加工。用里棺四寸外槨五寸厚的棺材，依傍丘陵修墓，不堆土不栽树。这样的制度施行一年之后，各诸侯国都纷纷效法。

鲁定公问孔子：“学习这些办法，来治理鲁国怎么样？”孔子回答说：“这样的方法整个天下都可以学，岂止只能治理好鲁国呢？”

这样实施了两年，鲁定公任命他做了司空。他区别了各种土质的性能，作物都各自得到所适宜生长的土地。

早先，季平子把鲁昭公葬在墓道南面，孔子做司空后，挖沟让昭公墓和诸鲁公的墓圈到一起。孔子对季桓子说：“贬抑国君，张扬了自己的罪过，不合平礼呀。现在把陵墓合到一起，是掩盖了令尊不守臣



道的罪名。”

之后，孔子又由司空提升为鲁国的大司寇。他虽然设立了法律，但也派不上用场，国内就没有做坏事的百姓了。

【原文】

定公与齐侯会于夹谷，孔子摄相事，曰：“臣闻有文事者必有武备，有武事者必有文备。古者诸侯并出疆，必具官以从，请具左右司马。”定公从之。

至会所，为坛位，土阶三等，以遇礼相见，揖让而登。献酢既毕，齐使莱人以兵鼓噪，劫定公。孔子历阶而进，以公退，曰：“士，以兵之。吾两君为好，裔夷之俘敢以兵乱之，非齐君所以命诸侯也。裔不谋夏，夷不乱华，俘不干盟，兵不逼好，于神为不详，于德为僭义，于人为失礼，君必不然。”齐侯心忤，麾而避之。

有顷，齐奏宫中之乐，俳优侏儒戏于前。孔子趋进，历阶而上，不尽一等，曰：“匹无荧侮诸侯，罪应诛，请右司马速刑焉。”于是斩侏儒，手足异处。齐侯惧，有惭色。

将盟，齐人加载书曰：“齐师出境，而不以兵车三百乘从我者，有如此盟。”孔子使兹无还对曰：“而不返我汶阳之田，吾以供命者亦如之。”

齐侯将设享礼，孔子谓梁丘据曰：“齐鲁之故，吾子何不闻焉？事既成矣，而又享之，是勤执事。且牺象不出门，嘉乐不野合，享而既具，是弃礼。若其不具，是用秕稗。用秕稗，君辱；弃礼，名恶。子盍图之？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乃不果享。

齐侯归，责其群臣曰：“鲁以君子之道辅其君，而子独以夷狄之道教寡人，使得罪。”于是乃归所侵鲁之四邑及汶阳之田。

【译文】

鲁定公和齐景公在夹谷会盟，孔子担任辅相，陪同前往。孔子对鲁定公说：“我听说有访问会盟一类的事，一定备有武士；有战争之类的事，一定备有文官。古代的诸侯离开国家从事外交活动，跟从的随员必须文武齐备，请您带上正副司马。”定公听从了孔子的建议。

到了会上，修的土台有三级台阶，以简单的礼仪相见，双方礼让着登上土台。双方互赠礼品互相敬酒之后，齐国一方派莱人军队擂动战鼓，威逼鲁定公。这时，孔子一步一级登上土台，领着定公退下，



竭令：“鲁国军队，请你们去攻打莱人！我们两国国君在这里举行友好会盟，假如让远方夷狄的俘虏拿着武器行暴，这绝对不是齐君跟天下诸侯友好邦交之道。边远之人不能图谋中原，东夷之人不能扰乱华夏，俘虏之人不能干扰盟会，武力不能逼迫友好。方才，莱人的举动对于神灵是大不吉祥，对于德行来说是丧失道义，对于人来说是失去了礼制，君王肯定不赞同这样。”齐侯听了孔子这番义正词严的话，感到愧疚，下令莱人军队撤下去。

过一会儿，齐方演奏宫中的乐曲，歌舞艺人和矮人小丑在国君面前表演歌舞杂技、调笑嬉戏。孔子快步走过来，很快地登上台阶，站到第二阶上说：“平民惑乱诸侯，按罪当杀，请右司马快速施刑。”这样，就斩杀了侏儒小丑，手足都被斩断。齐侯害怕，露出惭愧的神色。

将要盟誓时，齐国人在盟书上加一句话：“将来齐国发兵远征时，鲁国假如不派三百辆兵车从征，就要按照本盟约条文加以严惩。”孔子派鲁大夫兹无还针锋相对回答道：“你们不归还我们汶阳的土地，让我们用来供应齐国的需要，也有盟誓为证。”

齐侯准备设宴款待鲁定公。孔子对齐大夫梁丘据说：“齐国、鲁国旧有的典礼，您难道没听说吗？事情已经完成了，而又设宴，这是让执事徒劳。何况，牛形和象形的酒壶，按规矩不能拿出宫门，而雅乐也不能在荒野演奏。假如宴席上一应俱全，就等于是背弃礼仪；假如宴席间一切都很简陋，就如同舍弃五谷而用秕稗。这是君王的耻辱，是丢弃礼法，名声不好。您为什么不考虑一下？事礼是用来宣明德行的，不能宣明德行，不如停止。”于是齐国就取消了这次宴会。

齐侯回国后，责备他的群臣说：“鲁国大夫用君子的做法辅佐他们的国君，你们却用夷狄那一套教我，让我做了错事。”这样，齐国才归还了以前侵占鲁国的四座城邑和汶河以北的土地。

【原文】

孔子言于定公曰：“家不藏甲，邑五百雉之城，古之制也。今三家过制，请皆损之。”乃使季氏宰仲由隳三都。叔孙不得意于季氏，因费宰公山弗扰率费人以袭鲁。孔子以公与季孙、叔孙、孟孙入于费氏之宫，登武子之台。费人攻之，及台侧，孔子命申句须、乐頔勒士众下伐之，费人北，遂隳三都之城。强公室，弱私家，尊君卑臣，政化大行。



【译文】

孔子对鲁定公说：“大夫的采邑不能收藏铠甲兵器，城墙不能达到百雉，这是古代的制度。如今季孙、叔孙三家都超过了规定，‘请让他们都减一减城墙的高度和长度。’于是派季氏家臣仲由拆除三家大夫的城池——季孙氏的都城费、叔孙氏的都城邱、孟孙氏的都城成。叔孙氏和季孙氏不和，跟着费邑的总管公山弗扰领费邑人袭击鲁国国都。孔子保护着鲁定公，和季孙氏、叔孙氏、孟孙氏三大夫躲入季氏的住宅，登上武子台。费人来进攻，攻到武子台旁边。孔子命令申句须和乐颀领兵众下台回击。费邑人战败，于是就毁掉三家都邑的城墙。这一行动使国君的权力得到加强，大夫的势力被削弱，国君得到尊崇，臣子的地位下降了。这样，政令教化在全国大力推行。

【原文】

初，鲁之贩羊有沈犹氏者，常朝饮其羊以诈市人。有公慎氏者，妻淫不制。有慎溃氏，奢侈逾法。鲁之鬻六畜者，饰之以储价。及孔子之为政也，则沈犹氏不敢朝饮其羊，公慎氏出其妻，慎溃氏越境而徙。三月，则鬻牛马者不储价，卖羔豚者不加饰。男女行者别其涂，道不拾遗，男尚忠信，女尚贞顺。四方客至于邑。不求有司，皆如归焉。

【译文】

先前，鲁国有个叫沈犹氏的羊贩子，经常在早晨把羊饮饱了再卖，以欺骗买主。有一个叫公慎氏的人，他的妻子与别人淫乱他也管不了。有个慎溃氏，奢侈得超过法度。鲁国贩卖牲口的商人，在牲口身上做手脚从而抬高售价。等到孔子当了司寇，沈犹氏不敢早晨饮羊骗买主，公慎氏把他的妻赶出家门，慎溃氏越过国境搬走了。过了三个月，贩牛马的商人不敢漫天要价，卖猪羊的商人也不在猪羊身上搞小动作谋取不正当的利润了。男女走在路上，则根据礼法，各走路的一边。路上遗失的东西也没有人私自去捡，占为已有。男人崇尚忠实诚信，女人崇尚贞节温顺。到城里来的四面八方的客旅，不用找管事的，都象回到家一样。



始誅第二

【原文】

孔子为鲁司寇，摄行相事，有喜色。

仲由问曰：“由闻君子祸至不惧，福至不喜，今夫子得位而喜，何也？”孔子曰：“然，有是言也，不日乐以贵下人乎。”

于是朝政七日而诛乱政大夫少正卯，戮之于两观之下，尸于朝三日。

子贡进曰：“夫少正卯，鲁之闻人也。今夫子为政而始诛之，或者为失乎。”孔子曰：“居，吾语汝以其故。天下有大恶者五，而窃盗不与焉。一曰心逆而险，二曰行僻而坚，三曰言伪而辩，四曰记丑而博，五曰顺非而泽。此五者，有一于人，则不免君子之诛。而少正卯皆兼有之：其居处足以撮徒成党，其谈说足以饬褒荣众，其强御足以反是独立。此乃人之奸雄者也，不可以不除。夫殷汤诛尹谐，文王诛潘正，周公诛管蔡，太公诛华士，管仲诛付乙，子产诛史何，是此七子皆异世而同诛者，以七子异世而同恶，故不可赦也。诗云：‘忧心悄悄，愠于群小。’小人成群，斯足忧矣。”

【译文】

孔子当上鲁国的司寇、代理国相的职务后，脸上表现出高兴的神色。

弟子仲由问道：“我听说品德高尚的人，祸来了不怕，福来了不乐，先生您得到官位却高兴，为什么呢？”孔子回答说：“对，确实有那样的说法。但不是有‘以显贵而仍谦恭待人为乐事’的说法吗？”

就这样，上朝理政七天就杀了乱政大夫少正卯，在宫门两观之下行刑，并在朝廷停尸三天示众。

孔子弟子子贡向孔子进言：“那少正卯是鲁国知名的人物，如今先生执政先杀他，恐怕有的人会认为是错杀吧。”孔子回答：“坐下来，我告诉你杀他的缘由。天下称得上大恶的有五种，连盗贼行为也不在其中。第一种是居心叵测而险恶，第二种行为邪僻而固执，第三种净



说假话而巧辩，第四种对丑恶的事掌握得特别多，第五种顺应错的却善于伪装。这五种大恶，只要一个人有其中之一，就免不了受正人君子的诛杀，而少正卯五种恶行样样都有。他身居一定的权位就足以聚集起自己的势力，结党营私；他的言论也足以迷惑众人伪饰自己而得到声望；他积蓄的强大力量足以叛逆礼制成为异端，这种人就是称得上奸雄的人啊！不能不及早除掉他。这人就是邪恶伪诈的魁首，不能不除掉。商汤杀尹谐，文王杀潘正，周公杀管叔蔡叔，姜太公杀华士，管仲杀付乙，子产杀史何，这些人都是跟世道背异，应该杀的。这七个人尽管所处时代不同，但所具有的恶行是一样的，所以对他们不能放过。《诗经》中所说的：‘忧心如焚，被恶势力所憎恶。’小人成群，就值得忧虑了。”

【原文】

孔子为鲁大司寇，有父子讼者。夫子同狴执之，三月不别，其父请止，夫子赦之焉。

季孙闻之，不悦，曰：“司寇欺余。曩告余曰：国家必先以孝。余今戮一不孝以教民孝，不亦可乎？而又赦，何哉？”

冉有以告孔子。子喟然叹曰：“呜呼！上失其道而杀其下，非理也。不教以孝而听其狱，是杀不辜。三军大败，不可斩也；狱犴不治，不可刑也。何者？上教之不行，罪不在民故也。夫慢令谨诛，贼也；征敛无时，暴也；不试责成，虐也。政无此三者，然后刑可即也，书云：‘义刑义杀，勿庸以即汝心，惟曰未有慎事。’言必教而后刑也，既陈道德以先服之，而犹不可，尚贤以劝之；又不可，即废之；又不可，而后以威惮之。若是三年，而百姓正矣。其有邪民不从化者，然后待之以刑，则民咸知罪矣。诗云：‘天子是毗，俾民不迷。’是以威厉而不试，刑错而不用。今世则不然，乱其教，繁其刑，使民迷惑而陷焉，又从而制之，故刑弥繁而盗不胜也。夫三尺之限，空车不能登者，何哉？峻故也。百仞之山，重载陟焉，何哉？陵迟故也。今世俗之陵迟久矣，虽有刑法，民能勿逾乎？”

【译文】

孔子当鲁国的大司寇，有父子俩打官司的。孔子把他们二人羁押在同一牢房里，三个月过去了也不判决。那个当父亲的请求了事，孔子赦免了他们。



季孙氏听到这件事不高兴，说：“大司寇欺骗我。先前告诉我说，必须先用孝道治理国家，现在我杀一个不孝的人，来教育百姓行孝道，不也可以吗。可他又放了，为什么呢？”

冉有把季孙子这些话告诉了孔子，孔子叹息道：“哎呀！身居高位的人没有做好引导教化工作而滥杀百姓，这是违背常理的行为。不用孝道教百姓，却处理他们的官司，这是杀无辜。三军败退，是不能用杀士卒阻挡得住的；刑事案件不断发生，是不能用严酷苛刻的刑罚制止的，为什么呢？上边教的不行，罪过不在百姓身上。法令松弛却惩罚很严，这是残害。收刮无时无尽，这是残暴。不教却要求成功，这是暴虐。施政中没有了这三种弊害，才谈得上使用刑罚。《书》上说：‘刑罚要恰如其分，不能随心所欲，要依事理使百姓心悦诚服。’这是说必须先教育，而后才能用刑罚。已经摆出道德，先让百姓心服，如果还不行，就崇尚贤德鼓励百姓向善；还不行，就废掉那些无能的；还不行，就施威力让他们惧怕。象这样施行三年，百姓就行为端正了。其中有些不从教化的顽劣之徒，就可以用刑罚对付。那样一来百姓也就都知道所犯何罪了。《诗经》中说：‘辅佐天子，使百姓不迷惑。’因此，有威力却不用，有刑罚也搁置不用。现在的社会却不是这样，教化乱了，刑罚繁多，让百姓迷惑陷入犯罪的地步，随着又制裁他们。所以刑法越多，而盗贼却无穷无尽。三尺高的险阻，即使空车也不能越过，为什么呢？是因为陡峭的缘故。一座百仞高的山，负载极重的车子也能登上去，为什么呢？是因为由高渐低有坡度的原故。如今世道衰微已经很久了，即使有刑法，百姓能不触犯吗。”





王言解第三

【原文】

孔子闲居，曾参侍。孔子曰：“参乎，今之君子，唯士与大夫之言可闻也。至于君子之言者希也。於乎，吾以王言之。其不出户牖而化天下。”

曾子起，下席而对曰：“敢问何谓王者言？”孔子不应。曾子曰：“侍夫子之闲也，难对，是以敢问。”孔子又不应。曾子肃然而惧，捫衣而退，负席而立。

有顷。孔子叹息，顾谓曰：“参，汝可语明王之道与？”

曾子曰：“非敢以为足也，请因所闻而学焉。”

子曰：“居，吾语汝。夫道者所以明德也，德者所以尊道也。是以非德道不尊，非道德不明。虽有国之良马，不以其道服乘之，不可以道里，虽有博地众民，不以其道治之，不可以致霸王。是故昔者明王内修七教，外行三至。七教修然后可以守，三至行然后可以征。明王之道，其守也，则必折冲千里之外；其征也，则必还师衽席之上。故曰内修七教而上不劳，外行三至而财不费，此之谓明王之道也。”

曾子曰：“不劳不费之谓明王，可得闻乎？”

孔子曰：“昔者帝舜，左禹而右皋陶，不下席而天下治。夫如此；何上之劳乎？政之不平，君之患也；令之不行，臣之罪也。若乃十一而税，用民之力，岁不过三日，人山泽以时而无征，关讥市廛皆不收赋。此则生财之路，而明王节之，何财之费乎？”

曾子曰：“敢问何谓七教？”

孔子曰：“上敬老则下益孝，上尊齿则下益悌，上乐施则下益宽，上亲贤则下择友，上好德则下不隐，上恶贪则下耻争，上谦让则下耻节，此之谓七教。七教者，治民之本也。政教定，则本正矣。凡上者民之表也，表正则何物不正？是故人君先立仁于己，然后大夫忠而士信，民敦俗朴，男恧而女贞。六者教之致也，布诸天下四方而不怨，纳诸寻常之室而不塞，等之以礼，立之以义，行之以顺，则民之弃恶，



如汤之灌雪焉。”

曾子曰：“道则至矣，弟子不足以明之。”

孔子曰：“参以为姑止乎？又有焉。昔者明王之治民也，法必裂地以封之，分属以理之，然后贤民无所隐，暴民无所伏。使有司日省而时考之，进用贤良，退贬不肖，然则贤者悦而不肖者惧。哀鰥寡，养孤独，恤贫穷，诱孝悌，选才能，此七者修则四海之内无刑民矣。上之亲下也，如手足之于腹心；下之亲上也，如幼子之于慈母矣。上下相亲如此，故令则从，施则行，民怀其德，近者悦服，远者来附，政之致也。夫布指知寸，布手知尺，舒肘知寻，斯不远之则也。周制三百步为里，千步为井，三井而埭，埭三而矩，五十里而都，封百里而有国。乃为福积资聚求焉。恤行者有亡。是以蛮夷诸夏虽衣冠不同，言语不合，莫不来宾。故曰无市而民不乏，无刑而民不乱。田猎罩弋，非以盈宫室也；征敛百姓，非以盈府库也。惨怛以补不足，礼节以损有余，多信而寡貌，其礼可守，其言可复，其迹可履。如饥而食，如渴而饮，民之信之，如寒暑之必验。故视远若迩，菲道迩也，见明德也。是故兵革不动而威，用利不施而亲，万民怀其惠。此之谓明王之守，折冲千里之外者也。”

曾子曰：“敢问何谓三至？”

孔子曰：“至礼不让而天下治，至赏不费而天下士悦，至乐无声而天下民和。明王笃行三至，故天下之君可得而知，天下之士可得而臣，天下之民可得而用。”

曾子曰：“敢问此义何谓？”

孔子曰：“古者明王必尽知天下良士之名。既知其名，又知其实，然后因天下之爵以尊之，此之谓至礼不让而天下治。因天下之禄，以富天下之士，此之谓至赏不费而天下之士悦。如此则天下之民名誉兴焉，此之谓至乐无声而天下之民和。故曰所谓天下之至仁者，能合天下之至亲也；所谓天下之至明者，能举天下之至贤者也。此三者咸通，然后可以征。是故仁者莫大乎爱人，智者莫大乎知贤，贤政者莫大乎官能。有士之君修此三者，则四海之内供命而已矣。夫明王之所征，必道之所废者也。是故诛其君而改其政，吊其民而不夺其财。故明王之政，犹时雨之降，降至则民悦矣。是故行施弥博，得亲弥众。此之谓还师衽席之上。”



【译文】

孔子在家闲居，曾子在旁边陪侍。孔子说：“曾参啊！当今身居高位的人，只能听到士和大夫一类治事的话，至于在高位的人如何治理国家的话听到的很少。我把王天下的话说给他们听，他们可以不出屋就治理好天下。”

曾参谦恭地站起来，走下坐席问孔子：“请问先生，什么是国君治国成就功业的道理？”孔子不回答。曾参又说：“正好赶上先生您闲居，我自己又不明白，所以大胆向您请教。”孔子又不回答，曾子有点怕，显出恭敬的样子，提起衣襟退后，在座席旁站立。

过了一会儿，孔子叹息了一声，回头对曾参说：“曾参啊！大概可以同你谈谈古代明君的治国之道吧？”

曾子说：“不敢认为自己知识足了，请允许我听听您的，从中学习。”

孔子说：“你坐下来，我讲给你听。所谓道是用来显示德的，德是用来提高道的，因此没有德，道就不能提高；没有道，德就不能得以显示。即使有一国之内最好的马匹，如果不能按照驯马的特点驾驭它，训练它驾车，那么它也不会行进在道路上。国君即使有广阔的土地，众多的人民，不用正确的措施治理它，也不能达到霸王的地位。所以，古代圣明的国君在国内实行‘七教’，对外实行‘三至’。‘七教’做好了，然后可以守住国家；‘三至’做到了，然后可以征伐别国。古代圣明的国君的治国原则是这样的：守御自己的国家，一定能使千里之外敌军战车受挫，使敌人不敢前来；征伐不义的国家，一定毫不费力就能使军队凯旋。所以说，内修七教，君王不用辛劳，外行三至不必浪费财货，这就叫明王之道。”

曾子说：“不用辛劳，不费钱财就叫明王之道，可以讲给我听听吗？”

孔子说：“古代舜有两个得力的臣子禹和皋陶，有了这两个人辅佐，舜不下坐席天下就治理好了。象这样的话，君王还劳苦什么？政令不当，是君王的忧虑，不实行政令，是臣子的罪过。如果不向百姓横征暴敛，田税取十分之一；爱惜民力，每年让百姓服役不超过三天；按季节让百姓入山林、湖泊渔猪而不滥征捐税，在交易场所不滥收赋税；这些都是生财之道。明王制定出律令，什么钱财能浪费呢？”